（上接B109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精沛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5月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16 年5月3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他人代为出席，被委托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听取《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
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关于提名胡世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议案3至议案14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10需关联股东胡精沛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请见“附件2”）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股东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16 年5月10日（上午8:30一-09: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长青路431号华美达长升大酒店三楼长升阁。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邮编：361012，信函请注明“2015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英、胡子岚

联系电话：0592-5065075

联系邮箱：zhengquan@wanli.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5

（2）投票简称：万石投票

（3）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0日上午 0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A、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在“委托价格”项目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对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14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	4.00
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00
8	《关于提名胡世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00
9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3.00
1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1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具体见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C、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D、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5月9日15:00至2016年5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五、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股东大会有14项议案，若公司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英、胡子岚

联系电话：0592-5065075

联系邮箱：zhengquan@wanli.com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于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说明：请投票选择时打√符号，该议案都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赞成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			
5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关于提名胡世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6-01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4月7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2016年4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振文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79,794.9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6,362,015.18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36,201.52元。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0,443,593.4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26,490,525.12元，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46,934,118.55元。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元（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经营目标预计：实现销售收入83,526万元，同比2015年增长30%，其中：建筑装饰石材业务32,546万元，景观石材业务31,980万元，装饰工程业务18,000万元，其他业务1,000万元；预计合并净利润实现3,113万元，同比2015年预计增长44%。

特别提示：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汇率变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FINSTONE AG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张振文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6-016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7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2016年4月18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度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79,794.9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6,362,015.18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636,201.52元。本年度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0,443,593.43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26,490,525.12元，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46,934,118.55元。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元（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了审议，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6年经营目标预计：实现销售收入83,526万元，同比2015年增长30%，其中：建筑装饰石材业务32,546万元，景观石材业务31,980万元，装饰工程业务18,000万元，其他业务1,000万元；预计合并净利润实现3,113万元，同比2015年预计增长44%。

特别提示：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生产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汇率变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 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听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及自查表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胡世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邹传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拟提名胡世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胡世明先生简历附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对如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的提名。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作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圆满地完成了公司2015年的审计工作。瑞华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瑞华在担任公司2015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继续聘任瑞华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 审议通过《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FINSTONE AG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其中关联董事LAWSON JOHN FINLAYSON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厦门东方万里原石有限公司签订2016年产品采购框架性协议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胡精沛、LAWSON JOHN FINLAYSON回避表决。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1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1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度提供对外担保》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

1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漳州海翼万里供应链有限公司向海翼集团财务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漳州海翼万里供应链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全文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对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附：胡世明简历

胡世明，男，汉族，1969年2月出生，湖南人，注册会计师及注册评估师。2004年6月取得上海财经大学财务与会计学博士，2014年12月取得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金融学EMBA。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北京中州会计师事务所部门副总、中国证监会首会办主任科员、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副处长、光大证券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光大期货董事长，现为自由职业者。拟担任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世明先生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胡世明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16-021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2号文件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2.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4,5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26,993,971.6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7,506,028.35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12月17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4826001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保荐机构”）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合称“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江头支行	129210100100267219	活期	59,098,969.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松柏支行	592902445410366	活期	28,410,273.45
合计			87,509,243.3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无。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无。

3、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六、备查文件

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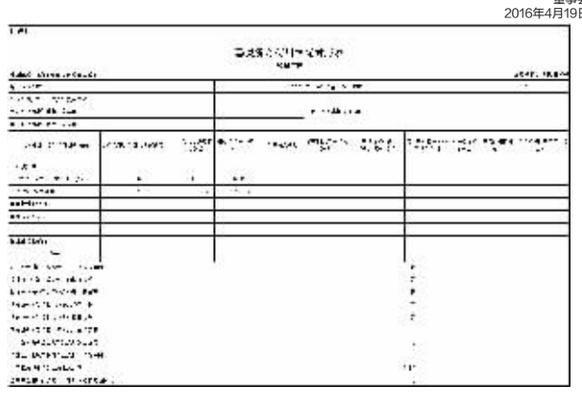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089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董事于东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吴巧民先生代为出席并在相关文件上签字，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涂国身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并同意将相关报告用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相关的信息披露，以及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作为向其提交的申报材料。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的议案

董事会在充分了解本次交易的前提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机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上述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之间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备为公司提供评估服务的独立性。

2、关于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所设定的评估假设前提和限制条件均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关于评估方法和评估目的相关性

本次评估的目的是确定交易标的于评估基准日的参考价值，评估机构采取收益法、市场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对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综合分析后确定评估值，对澳洲安保集团100%股权及泰国卫安最后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两处永久物业选用市场法评估结果。泰国卫安的评估价值作为本次交易定价的基础，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一致，澳洲安保集团100%股权及两处永久物业的最终交易价格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评估价值作为参考依据，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综上，董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交易资产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定价合理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董事会对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定价合理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进行了认真审核，说明如下：

1、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评估机构对本次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科学性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2、交易定价合理性

本次交易定价综合考虑了未来政策、宏观环境、技术及行业的发展、交易标的资产的市盈率、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协同效应等因素，泰国卫安的评估价值作为本次交易定价的基础，澳洲安保集团100%股权及两处永久物业的最终交易价格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评估价值作为参考依据，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会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

综上，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评估定价公允、准确，交易定价合理。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泰国卫安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泰国卫安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明确交易各方的权力和义务，同意公司与泰国卫安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泰国卫安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泰国卫安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资金成本，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申请注册规模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本次发行的研究与组织工作，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授权后进一步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项。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运营资金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综合授信方案，期限1年，最终以平安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本次申请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本次综合授信方案相关的协议，超出授权额度范围外的事宜，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决策程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付购买臣风大厦房产的后续款项，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安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投资"）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本次按揭贷款；同意中安消投资为本次申请贷款使用同普路800弄1-5号办公楼及地下车库等附属设施整体抵押担保；同意为中安消投资本次申请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意由董事长涂国身先生为中安消投资本次申请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上述授权范围内签署本次中安消投资申请按揭贷款相关的协议，超出授权范围外的事宜，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决策程序。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消　公告编号：2016-090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2人，其中监事金蕾女士因公出差，委托监事陈亚南女